

花蓮縣政府員工協助方案工作圈實施計畫

109年5月20日府人任字第1090095484號函訂定

110年1月14日府人任字第1100009101號函修定

111年12月2日府人任字第1110241869號函修定

一、依據：

花蓮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。

二、目的：

為精進員工協助方案，有效落實方案導入所屬各機關學校，組成員工協助方案工作圈，不定時召開工作圈會議，藉由工作圈分工小組的運作，針對員工協助方案推行現況，研擬精進作法及改善措施，並於遭遇特殊案例或危機事件，即時透過工作圈集思廣益、腦力激盪，敏捷式管理員工協助方案之推動，以提供更聚焦、更有彈性及即時性之員工協助服務，使員工協助方案能更貼近同仁需求，提升同仁使用意願，增進服務效能，建立友善關懷的職場環境。

三、工作圈機制：

- (一) 成員及任期：工作圈由本府人事處所屬人事機構人事人員組成，每組擇定一人擔任組長，並由本府退撫福利科科長擔任召集人，成員任期一年。
- (二) 運作方式：為有效推廣並落實員工協助方案，分設宣導規劃組及效益評估組，各組擇定一人擔任組長，視員工協助方案推動情形，不定期由召集人召開工作圈會議進行討論，各組負責內容如下：

組別	內容
第一組 宣導規劃組	1. 策劃多元創意宣導方式及營造友善職場環境。 2. 盤點並整合各機關相關內外部資源。 3. 製作或提供宣導手冊、圖卡等。 4. 結合EAP關懷員，推動員工關懷、創新服務或特殊案例之經驗分享與交流。

	5. 擔任宣導種籽教師，協助導入員工協助方案。
第二組 效益評估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運用需求分析結果，據以通盤規劃組織整體性及個別化服務。 2. 針對員工協助方案推動現況提出改善措施。 3. 隨時檢視本府EAP 推動計畫效益，據以精進。 4. 綜析本年度 EAP 服務於各類族群使用成果效益。 5. 檢討年度成果與回饋建議，導入下一年度計畫。 6. 建立本府 EAP 問答集與範例，引導各機關學習。 7. 擔任宣導種籽教師，協助導入員工協助方案。

四、預期效益

藉由設置工作圈，運用團隊或組織學習之各項策略，分享經驗並創新作法，強化員工協助方案的推動能力，並結合關懷員機制，共同規劃推展員工協助方案，期能建構完善的員工協助方案服務目標。

五、於年度結束後，視員工協助方案推動成效酌予獎勵。

六、本計畫自函頒之日施行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視實際需要修正之。